

证券代码：300461

证券简称：田中精机

公告编号：2026-017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与 2026 年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 2026 年度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550.00 万元。

2026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与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张后勤先生回避表决了此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借款利率（年）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含税）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不含税）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深圳市瑞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市场价格	500.00	0	305.14
		销售零部件	市场价格	50.00	0	0.69
合计				550.00	0	305.83

3、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不含税）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深圳市瑞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305.14	500.00	0.96%	-38.97%	2025年4月24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追认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与预计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25-024）
		销售零部件	0.69	50.00	0.01%	-98.62%	
合计			305.83	550.00	0.97%	-44.39%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在进行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充分考虑了关联方各类关联交易发生的可能性，但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是基于实际市场需求及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以市场价为定价依据进行。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公司根据市场变化情况进行适当调整等原因所致，具有其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未影响到公司的独立性。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 (1) 公司名称：深圳市瑞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06240429E
- (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4) 法定代表人：谢键
- (5) 注册资本：3468.75 万元人民币

(6)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业达路 5 号 1 栋万达杰 201

(7)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新能源新型生产设备、自动化及机械设备的研发与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与销售；仪器设备配件及材料的销售；II类医疗器械的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信托、证券、期货、保险及其它金融业务）。（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许可经营项目是：新能源新型生产设备、自动化及机械设备的制造。

(8)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册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1	谢键	1,474.82	42.52
2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1,257.43	36.25
3	深圳市瑞聚达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9.00	15.83
4	湖州南浔新芯智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7.50	5.41
合计		3468.75	100

注：本公告中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系四舍五入原因导致。

(9)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165,501,797.01
净利润	14,692,929.84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90,133,403.21
净资产	71,317,345.57

注：上述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是瑞昇新能源的参股股东，公司持股比例为 36.25%，由于公司副董事长张后勤先生在瑞昇新能源担任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瑞昇新能源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瑞昇新能源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财务状况及信用状况良好，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内容，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公司 2026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涉及销售产品。公司和上述关联方的合

作可以更好地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交易采取市场化方式定价，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由双方协商确定，付款和结算方式将根据具体业务协商确定。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与关联方采取市场化方式操作并签署相关协议，协议在各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并经各方各自的股东会或董事会（依权限而定）批准后生效。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求，充分发挥了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在业务上的协同效应，是合理的、必要的。

2、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具备独立完整的体系，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我们认真审议了董事会提供的《关于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与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了解了相关关联交易的背景情况，认为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为依据，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审核同意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六、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是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合理，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4日